

2026 年云城区中心城区民办学校七年级招生办法公告

为做好 2026 年秋季云城区中心城区民办学校七年级招生工作, 根据《2026 年云城区七年级招生工作方案》（云区教〔2026〕7 号）文件要求, 结合我区教育实际, 特制定本公告。具体如下:

一、招生学校、招生班数、招生人数、咨询电话

招生学校	招生班数	招生人数	咨询电话
云浮市伊顿实验学校	10	450	8985888
云浮市云石实验学校	10	450	8182266

二、报名地点

分别在该招生学校（云浮市伊顿实验学校、云浮市云石实验学校）内设置。

三、招生对象

1. 政策性照顾人员子女, 含现役军人的子女、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的子女、烈士子女、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民警或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民警的子女、因公牺牲军人、一级至六级残疾军人的子女, 以及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情形的照顾人员的子女。
2. 小学毕业的云城区户籍学生。
3. 云城区小学毕业的学生。
4. 在市内其他区（市、县）小学毕业的非云城区户籍学生, 市外小学毕业因随迁需要到本区就读的学生。

四、招生办法和时间安排

在各民办招生学校内报名, 学校将报名资料录入招生入学系统, **分二个批次招生, 按照招生批次顺序录取**, 若报名人数小于或等于该校招生计划数的, 直接录取, 将剩余学位数报区教育局, 由区教育局公告。若报名人数大于该校招生计划人数的, 采取抽签方式确定入读人选。未被录取学生可到其他民办学校报名, 也可到户籍或居住地对应地段范围内有剩余学位的公办学校报名。凡前批次已被录取的, 不得参与下批次的报名。逾期未办理各批次报名手续的, 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批次	内容及报名资料	具体时间
第一批次: 小学毕业的云城区户籍学生和政策性照顾人员子女, 以及云城区小学毕业的学生。 七年级招生优先保障政策性照顾人员子女和本校小学毕业生对口直升。 以上录取后还有剩余学位招收小学毕业的云城区户籍学生 【2026 年 8 月 4 日(含 4 日)前取得户籍】 和云城区小学毕业的学生。	第一批次: 小学毕业的云城区户籍学生和政策性照顾人员子女, 以及云城区小学毕业的学生报名【带备户口簿、父母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其中政策性照顾人员子女同时提供政策照顾相关材料; 房产类（拥有的合法房产权属份额不低于 51%, 且截止 8 月 13 日（含 13 日）前已购房并交房）同时提供房产证或购房合同; 居住类同时提供以下一项近半年的居住资料: 1. 父母居住证; 2. 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一方姓名缴交的用水、用电、有线电视、固定电话、光纤等其中一项的缴费凭据; 3. 父母、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租房合同。房产类、居住类的中心城区小学毕业学生同时提供全国中小學生学籍档案证明。】	8 月 5—6 日(两天)
	学校将户籍材料、房产材料送相关部门审核	8 月 7—8 日
	学校公布第一批次第一轮录取名单（若报名人数大于该校招生计划人数的学校, 抽签 ）	8 月 9 日
	学校发放第一批次第一轮录取通知书, 第一次公告各学校剩余学位数, 未被录取的回原申请学校填报平行志愿, 可填报有学位的民办学校; 属于中心城区招生对象也可填报有学位的公办学校, 但需按公办学校相对应的户籍类（第二轮）、房产类、居住类的时间节点填报。	8 月 10 日
	学校公布第一批次第二轮录取名单（若报名人数大于该校招生计划人数的学校, 抽签 ）	8 月 12 日
	学校发放第一批次第二轮录取通知书, 第二次公告各学校剩余学位数	8 月 13 日
第二批次: 在市内其他区（市、县）小学毕业的非云城区户籍学生, 市外小学毕业因随迁需要到本区就读的学生。 第一批次招生后仍有学位的学校, 接受在市内其他区（市、县）小学毕业的非云城区户籍学生和市外小学毕业因随迁需要到本区就读的学生报名。	第二批次: 在市内其他区（市、县）小学毕业的非云城区户籍学生, 以及市外小学毕业因随迁需要到本区就读的学生报名。（带备户口簿、父母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8 月 14-15 日(两天)
	学校公布第二批次录取名单（若报名人数大于该校招生计划人数的学校, 抽签 ）	8 月 18 日
	学校发放第二批次录取通知书, 第三次公告各学校剩余学位数, 未被录取的可到其他有学位的民办学校报名	8 月 19 日

特别提醒: 平行志愿是平行且有顺序排列的志愿, 学生在填报志愿时要把志愿合理排序, 建议将还有剩余学位的学校按志愿顺序全部填报, 避免造成滑档（录取不到）, 家长要慎重考虑, 风险自负。

五、其他

- （一）逾期未注册者, 视为放弃录取资格。已注册的学生, 原则上不能被其他学校录取。
- （二）要切实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合法权益, 严肃查处工作中的违纪违规行为。
- （三）凡提供虚假证件、资料的, 取消其入学的资格。
- （四）本公告由云城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云城区教育局咨询电话: 8819732、8328237 招生监督投诉电话: 8866929

云城区教育局

2026 年 7 月 29 日